

大连大学人文学部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复试录取方案实施细则

人文学部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辽宁省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辽招考委字〔2024〕4号）、《大连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方案》等文件精神及有关要求，结合学部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执行政策透明、规则公开、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合法权益，特制定本工作办法。

一、组织管理

根据校复试方案，人文学部成立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1. 根据招生学科数，组建中国语言文学、中国史、国际中文教育3个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每组成员不少于5人，并报研究生学院备案。
2. 各专业复试前组织召开复试教师工作会议，传达学习上级有关文件精神、本学科研究生复试办法；参加复试的教师必须明确复试工作要求和工作职责、掌握复试方法，保证研究生复试质量；对所有复试工作人员进行保密工作教育（复试工作人员必须对复试小组名单、考生分组情况、考生成绩、考生个人信息等保密）。

二、复试范围

参加复试考生须符合2024年国家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基本分数线（A区）要求；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分数线划分为在各门类（专业）国家线（A区）的基础上总分降十五分，单科分数线与国家线相同。

三、复试名单确定原则

1. 各专业招生计划

序号	专业名称及代码	2024年招生计划
1	050100 中国语言文学	11
2	060200 中国史	12
3	045300 国际中文教育	10

2. 一志愿考生

实行差额复试，按初试总成绩排序，复试比例为1:1.2。合格生源比例不足的，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

3. 调剂考生

（1）调剂复试比例：

中国语言文学和国际中文教育专业 1:1.2—1:3；

中国史专业 1:1.2—1:4。

（合格生源数小于计划数的专业，对满足条件的生源全部发放复试通知。）

（2）调剂专业范围：

①中国语言文学专业只接收报考本专业考生调剂，且语种为英语或日语。

②中国史专业只接收报考本专业考生调剂，且语种为英语或日语。

③国际中文教育专业只接收报考本专业考生调剂，且语种必须为英语。

四、考生复试资格审查

参加复试的考生须提交本人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1. 应届毕业生：准考证、身份证、教育部学籍电子信息报告、政治资格审查表（须本科单位盖章）、其他能证明本人学术水平或综合能力的材料。
2. 往届毕业生：准考证、身份证、教育部学历电子信息备案表、毕业证、政治资格审查表（须

单位盖章，无工作单位的往届生可由家庭所在地的街道盖章)、其他能证明本人学术水平或综合能力的材料。

3. 报考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另须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4. 考生参加复试需签署《复试承诺书》，保证材料真实、诚信复试、不泄露不传播复试试题。如违反承诺书中相关原则，学校将严肃处理，并取消考生复试成绩或录取资格。

五、复试模式、复试时间及复试地点

1. 一志愿复试时间：

中国语言文学：4月1日13时00分

中国史：4月3日10时00分

国际中文教育：4月2日13时00分

2. 复试地点：考生在线上平台，面试小组成员在明德楼A341会议室

3. 复试模式：采用腾讯会议系统线上复试。

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复试要求

研究生复试属于国家级考试，按照相关保密管理规定，任何人员和机构（学校授权除外）不得对复试过程录音录像、拍照、截屏或者网络直播，不得传播试题等复试内容，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1. 复试系统：腾讯会议。主设备原则要求使用电脑登录，摆放于考生正面；副设备主要用于云监考及备用，可使用电脑或手机登录。

2. 设备配置基础要求：电脑1台和手机1部。建议考生使用笔记本电脑进行面试。笔记本电脑请提前充好电，或直接插上电源使用。手机为智能机、具有高质量视频通话功能。

3. 复试环境要求：考生需要在封闭安静的房间独立进行线上面试，周围环境不得对复试产生干扰。需保证房间内网络信号质量满足视频通话需求。复试过程中，复试房间内除本考生不能有其他任何人员。复试时检查面试环境光线，不能过于昏暗，也不要逆光，可提前通过摄像头，检查环境亮度是否合适。

4. 设备摆放要求：主设备需要正向面对考生，复试全程开启，摄像头正对考生。复试过程中，要求视频中考生界面底端始终不得高于胸部，双手须全程在视频录像范围。副设备的摄像头需摆放在考生侧后方（与考生后背面成45°角），能够全程拍摄考生本人和电脑屏幕，复试全程开启，副设备的声音输入和输出屏蔽。

5. 个人仪表要求：复考生复试时不能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墨镜、帽子、头饰、口罩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必须保证视频中面部图像清晰。

七、复试内容

（一）复试的方式和组成

复试方式为网络综合面试。综合面试由专业面试和外语听力口语两部分组成，总成绩为100分。由学院统一协调组织进行。复试各环节必须符合《大连大学研究生招生保密工作实施细则》及复试录取方案的规定。

1. 专业面试

复试面试时间每名考生不少于20分钟，总成绩90分，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业务知识及综合素质三部分。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是保证入学新生质量的重要工作环节，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诚实守信等方面内容。

（2）业务知识

主要考察考生的专业基础知识、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解决问题能力、创新潜质等专业素养。学术学位：重点考核考生对学科知识的掌握和运用情况以及学生的学术创新潜力。专业学位：重点考核考生的综合实践素质、运用专业知识分析实际问题能力以及职业发展潜力。

(3) 综合素质：主要考察考生综合分析表达能力以及科研能力（如已发表的论文等）。

2. 外语听力口语

外语听力口语面试5分钟，总分10分，主要考核考生外语的听说能力和日常交流能力。

(二) 复试评分办法

复试小组各成员独立打分（秘书不打分），复试小组各成员打分后计算平均成绩即为该考生综合面试成绩。

(三) 初、复试总成绩计算方式

1. 各项复试成绩计入总成绩。复试总成绩满分为100分（包括专业面试90分、外语听力口语10分）。**初复试总成绩计算公式：初复试总成绩=初试成绩×40%+复试成绩。**

八、拟录取原则及实施方法

(一) 拟录取原则

1. 对创新能力突出的考生，经复试小组考核一致认定，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同意，优先录取。
2. 综合面试成绩未达到6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3. 考生在复试期间，有考试作弊、替考等违纪行为的，一律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4.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的两门课程成绩若有一门不及格不予录取。
5.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 最终录取严格执行教育部下发的相关文件。

(二) 拟录取实施方法

1. 复试合格的第一志愿考生，按初复试总成绩分专业排序优先录取。
2. 复试合格的调剂考生按批次、按初复试总成绩分专业排序录取。
3. 复学院对拟录取的研究生必须进行复试，并将复试结果上报研究生学院，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后，方可在学院公示，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研究生学院发送拟录取通知，调剂考生被我校拟录取后需4小时内同意我校待录取通知，否则视为主动放弃拟录取资格，学校将通过国家研究生调剂系统取消对其发放待录取通知。

为维护招生工作秩序，确保公平公正，原则上已在调剂系统中确认接受我校“待录取通知”的考生，我校不予解除。请广大调剂考生准确掌握调剂系统的使用流程并谨慎操作，若由此引发任何异议及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对复试不合格、决定不予录取的考生，学院应在第一时间及时向考生本人发出不予录取通知，并积极推荐、协助调剂到其他院校。

其他事宜参照《大连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方案》执行。

九、学部联系方式及信息公示网站

学部联系电话：0411-87402714/87402521，联系人：于老师

信息公示网站：<http://rwx.dlu.edu.cn/>

本复试录取工作细则由人文学部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如与教育部、学校有关文件有冲突时，以教育部文件为准。

大连大学人文学部
2024年3月27日